

2025年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教育和体育事业、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教育和体育事业改革。

(二)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学前教育 and 特殊教育，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推进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受市政府委托管理市属高等院校；负责中等及以下教育机构的设立、变更、终止审批工作；指导成人文化教育和社区教育工作。

(三)编制市级教育经费年度预算，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教育基建的政策；指导学校(含中小学、体校、幼儿园，下同)的基本建设；负责市直属学校(单位)审计工作。

(四)负责市教育督导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监督检查镇区教育主管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依法治校情况，加强督政、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对义务教育工作执行法律法规情况、教育教学质量以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状况等进行督导，督导报告向社会公布；负责组织和指导中等及以下教育的督导工作。

(五)指导中等及以下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管理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馆建设；负责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

(六)负责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制定全市高等、中等专业学校招生计划，指导高等教育、中等教育、成人教育的招生录取工

作；负责中等及以下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

(七)统筹中等及以下学校教师工作，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维护校园稳定与安全工作。

(九)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十)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促进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组织、指导体育科研工作，指导反兴奋剂工作。

(十一)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和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退役运动员安置工作；审核本市承办的国际及全国体育比赛并提出建议，负责在本市举办的重大国际体育竞赛和市以上综合性运动会的组织协调及统筹安排。

(十二)培育发展体育市场，监督管理高危险性体育经营项目活动；开展与港澳台地区和其他国家(地区)的教育和体育交流合作。

(十三)指导本市体育彩票销售管理，对体育彩票公益金进行合理使用与监督检查。

(十四)协助市委做好高等院校领导班子建设；负责市直属学校(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纪检监察、统战、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负责教育工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高等院校党建工作。

(十五)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内设18个机构，各机构具体如下：

（一）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科（政策法规科）：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推进教体系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拟订全市教育和体育事业发展规划；指导教育管理体制、办学体制及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研究和试点工作；开展教育和体育改革与重大问题政策调研；协助起草有关地方性教育和体育规范性文件，以及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负责教体系统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教体系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统筹指导教育和体育行政审批及其他政务服务事项实施。

（二）办公室：综合协调局机关政务、事务，负责文秘、会务、机要、档案、信访、外事、后勤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保密、督办、政务公开、重要文件审核、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统筹机关办公自动化建设；统筹开展与港澳地区和其他国家（地区）的教育和体育交流合作；负责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高等教育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负责拟订全市高等和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中等职业学校的教育改革、专业设置、实验实训基地建设；落实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协调市属高等院校，管理中等职业学校；指导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终身教育相关工作。

（四）基础教育科：负责拟订全市义务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

实施。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负责中小学籍管理和基于学籍管理的教育统计以及积分入学管理。综合管理特殊教育、民族教育（西藏班）；制定义务教育招生政策并落实招生计划。负责拟订全市普通高中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综合管理普通高中教育，推进高质量高水平发展高中教育。统筹协调义务教育招生工作。制定全市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招生政策，落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统筹制定教育事业年度发展计划。负责中小学教辅用书征订的审定工作。负责减负工作。

（五）民办教科：负责拟订全市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民办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研究；制定民办教育改革和发展的相关政策。指导、监督民办教育机构依法依规办学，提升办学质量。协助制定民办学校招生政策并落实招生计划。

（六）学前教育科：负责制定全市学前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镇街制订学前教育招生计划；负责制定幼儿园办园基本标准，规范办园行为，指导开展幼儿园监督检查工作；协助做好幼儿园的督导工作。

（七）德育科：指导学校普法教育、民族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禁毒教育和安全教育，开展在校学生违法犯罪预防教育工作；负责市直属学校团组织、少先队的管理与建设，开展校园文化建设；参与指导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指导家庭教育工作。

（八）学校体育与卫生艺术科：负责指导中等及以下学校的体育、卫生与健康教育、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市性中小学学生体育、艺术比赛活动。指导和监督学校卫生防疫

和学生体检工作。指导学生军训工作及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指导各类体育运动学校、业余体校的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中小学开展校内课后服务工作。

（九）社会体育科：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体育经营的法律法规，负责全市体育市场的监管。指导、协调体育产业发展，培育发展体育市场。监管本市体育彩票销售和体育场馆的经营管理。监管高危险性体育经营项目活动。指导体育经营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负责体育信息统计与分析。负责研究和制订全市群众体育工作的发展规划和有关制度，组织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进体育公共服务。指导、规范和监督管理体育社会组织工作。指导开展群众性、商业性体育赛事活动和健身气功活动。

（十）竞技体育科：负责拟订全市竞技体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体育训练、竞赛、运动队建设和训科医一体化工作。落实国家奥运争光计划。统筹全市竞技体育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组织协调运动队备战和参赛工作。指导全市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的培训、考核与管理工作。指导反兴奋剂工作。

（十一）教育督导室（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负责市教育督导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制定全市教育督导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情况的综合督导和有关重要问题的专项督导、检查；对义务教育工作执行法律法规情况、教育教学质量以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状况等进行督导，督导报告向社会公布；组织开展镇街年度教育工作目标管理督导；负责中等及以下学校的督导工作，指导中小学、幼儿园创建优质学校（园）。

（十二）师资管理科：负责统筹、规划、指导中等及以下学校师资队伍建设；统筹指导中等及以下学校教师管理、师德建设、职称评定和教师资格相关工作；统筹指导学校教师培养培训工作。

（十三）财务基建科：负责制定教育经费、教育收费、教育基建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编制实际教育和体育事业专项经费及局机关经费年度预算，编制全市教育经费决算；负责市级教育和体育事业专项经费划拨；负责局机关财务工作；指导全市教育和体育系统财务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指导市直属学校（单位）住房津贴、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市直属学校（单位）基建管理工作；指导中小学做好后勤等工作。

（十四）安全保卫科：负责局机关和指导学校安全保卫和维护稳定工作；承担教育和体育系统安全性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开展不稳定因素排查工作；统筹信息安全管理工作；协调教育和体育系统重大安全与稳定事件处置及有关专项整改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校车安全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安全教育和预防学生违法犯罪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校园及其周边环境的社会综合治理工作。

（十五）审批服务办公室：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对需要上级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转报；对需要进行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察、科室会审、班子审定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跟踪和落实。

（十六）组织科：负责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与管理，协

助局党组开展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配合做好高等院校党建工作；负责教体系统意识形态及精神文明建设；落实统战工作；负责市教育工会和妇女儿童工作；负责教体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指导学校党务、政务公开工作，对违法违纪的管理对象进行处分；负责下属事业单位内审工作，会同市审计部门开展审计工作。

（十七）人事科：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负责机构编制管理；统筹协调教育体育人才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管理和机关干部教育培训；按管理权限负责教体系统离退休工作，指导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工作；负责局机关工资福利待遇工作，并按管理权限统筹指导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聘用及工资福利待遇工作；统筹所属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负责管理对象出国（境）的管理。

（十八）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承担面向中小學生（含幼儿园儿童）的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工作，指导校外培训机构党的建设；拟订校外教育培训规范管理政策；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校外教育培训机构设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人员资质、收费监管等相关标准和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实施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治理，指导各镇街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和治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反映和处理校外教育培训重大问题。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

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教育教学研究室、中山市教育技术中心、中山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中山市教育招生考试中心、中山市教育系统人才交流中心、中山市教师发展中心、中山市职业教育集团、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中山市体育竞赛与国民体质监测中心、中山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中山市中山纪念中学、中山市第一中学、中山市华侨中学、中山市实验中学、中山市桂山中学、中山市龙山中学、中山市第二中学、中山市小榄中学、中山市杨仙逸中学、中山市濠头中学、中山市东区中学、中山市东升高级中学、中山市古镇高级中学、中山市中等专业学校、中山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中山市火炬科学技术学校、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中山市沙溪理工学校、中山市现代职业技术学校、中山市体育运动学校、中山市建勋中学、中山市石岐中心小学、中山市实验小学、中山市特殊教育学校、中山市永安中学、中山市烟洲中学，中山市阳光学校，均已在主管单位（<https://jtj.zs.gov.cn/zwgk/>）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5,511.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6,879.9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8.3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6,443.39
本年收入合计	45,511.91	本年支出合计	45,511.9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511.91	支出总计	45,511.9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5,511.91	39,068.52	6,44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879.96	36,879.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830.93	5,8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039.73	4,0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7.26	1,52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3.94	26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3,591.48	23,591.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556.19	3,556.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94.88	94.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564.40	1,56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376.01	18,3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779.30	1,77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37.30	5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42.00	1,2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58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8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8.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88.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71.25	4,47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4,471.25	4,47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3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3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70	4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426.70	42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60.60	6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66.10	366.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7.46	1,047.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71	27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6	1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511.91	5,801.60	39,710.31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6,879.96	4,039.73	32,840.23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830.93	4,039.73	1,791.2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039.73	4,03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7.26	0.00	1,527.26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3.94	0.00	263.94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3,591.48	0.00	23,591.48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556.19	0.00	3,556.19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94.88	0.00	94.88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564.40	0.00	1,564.4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376.01	0.00	18,376.01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779.30	0.00	1,779.3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37.30	0.00	537.3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42.00	0.00	1,242.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580.00	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80.00	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8.00	0.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88.00	0.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71.25	0.00	4,471.25	0.00	0.00	0.00	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4,471.25	0.00	4,471.25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0.00	339.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0.00	339.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70	0.00	426.7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426.70	0.00	426.7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70307	体育场馆	60.60	0.00	60.6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66.10	0.00	366.1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7.46	1,04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71	27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6	1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8.33	3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06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443.3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6,879.9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8.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6,443.39
本年收入合计	45,511.91	本年支出合计	45,511.9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511.91	支出总计	45,511.9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68.52	5,801.60	33,266.93
[205]教育支出	36,879.96	4,039.73	32,840.23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5,830.93	4,039.73	1,791.20
[2050101]行政运行	4,039.73	4,039.73	0.00
[205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7.26	0.00	1,527.26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3.94	0.00	263.94
[20502]普通教育	23,591.48	0.00	23,591.48
[2050201]学前教育	3,556.19	0.00	3,556.19
[2050204]高中教育	94.88	0.00	94.88
[2050205]高等教育	1,564.40	0.00	1,564.4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376.01	0.00	18,376.01
[20503]职业教育	1,779.30	0.00	1,779.30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37.30	0.00	537.30
[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	1,242.00	0.00	1,242.00
[20507]特殊教育	580.00	0.00	580.00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580.00	0.00	580.00
[20508]进修及培训	288.00	0.00	288.00
[2050801]教师进修	288.00	0.00	288.00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71.25	0.00	4,471.25
[2050903]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4,471.25	0.00	4,471.25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0.00	339.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339.00	0.00	339.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70	0.00	426.70
[20703]体育	426.70	0.00	426.7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0307]体育场馆	60.60	0.00	60.60
[2070399]其他体育支出	366.10	0.00	366.1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53	1,453.5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7.46	1,047.4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71	270.7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36	135.3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8.33	308.3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08.33	308.3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08.33	308.3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801.6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83.51
[30101]基本工资	398.20
[30102]津贴补贴	1,711.41
[30103]奖金	496.53
[30106]伙食补助费	3.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7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5.3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0
[30113]住房公积金	308.3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10
[30201]办公费	25.00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4]手续费	0.05
[30205]水费	6.00
[30206]电费	100.00
[30207]邮电费	15.00
[30211]差旅费	15.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35.00
[30213]维修（护）费	20.00
[30214]租赁费	20.00
[30215]会议费	1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培训费	2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0
[30226]劳务费	2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5.00
[30228]工会经费	17.25
[30229]福利费	19.0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3.9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9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45
[30302]退休费	805.44
[30307]医疗费补助	37.2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310]资本性支出	14.53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4.5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3,266.9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94.75
[30209]物业管理费	228.99
[30213]维修（护）费	28.50
[30214]租赁费	1,209.37
[30216]培训费	24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27.4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2.18
[30308]助学金	606.08
[30309]奖励金	366.1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77.51	2,177.51	0.00	0.00
“三公”经费	55.00	5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43.39	0.00	6,443.39
229	其他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43.39	0.00	6,443.39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801.60	5,801.60	5,801.6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5,801.60	5,801.60	5,801.6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83.51	3,483.51	3,483.5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10	1,460.10	1,460.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45	843.45	843.4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4.53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110.33	84,110.33	77,666.95	6,443.39	0.00	0.00	0.00	详见各明细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项目(含待分配)小计	39,710.31	39,710.31	33,266.93	6,443.39	0.00	0.00	0.00	详见各明细项目绩效目标
转移支付项目小计	44,400.02	44,400.02	44,400.02	0.00	0.00	0.00	0.00	详见各明细项目绩效目标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39,710.31	39,710.31	33,266.93	6,443.39	0.00	0.00	0.00	详见各明细项目绩效目标
物业管理费	228.99	228.99	228.99	0.00	0.00	0.00	0.00	确保办公楼宇保卫安全，干净卫生整洁，设施设备维修和楼宇维护到位，能正常使用，工作正常开展。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	1,209.37	1,209.37	1,209.37	0.00	0.00	0.00	0.00	每年租用办公用房及功能用房，确保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办公场所。
社会救助服务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2025年度服务项目。完成全市各类学生资助、市扶困助学和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服务，确保2025年通过困难认定的学生完成学业，确保应助尽助。及时完成省教育厅布置安排工作，保证我市资助工作按质按量完成，受助学生和家长对学生资助工作反馈满意度85%以上。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专项资金）	158.40	158.40	158.40	0.00	0.00	0.00	0.00	“传统文化教育”种子教师培养项目培训人次不少于800人次；建设“中山未来课堂”试点学校不小于8所；开展市级以上教育课题研究不小于30项。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体育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495.65	495.65	0.00	495.65	0.00	0.00	0.00	通过“体育惠民、乐动中山”促消费，拉动体育消费；扶持一批高质量体育商业赛事；助力体育服务业企业上规，构建国家、省、市三位一体宣传服务体系；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经费）	240.00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教师育人能力和师德师风水平，为落实立德树人目标提供强力支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校体育发展经费	398.00	398.00	0.00	398.00	0.00	0.00	0.00	为推动我市新时代学校体育健康快速发展，积极发挥教体融合优势，提升全市中小学生体育竞技水平，营造青少年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养成科学健身习惯的良好氛围，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教育工作管理经费	263.94	263.94	263.94	0.00	0.00	0.00	0.00	统筹用于行政审批、德育、体育、艺术、卫生、审计、宣传、体质健康抽测、教师资格认定，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全民健身活动经费	437.38	437.38	0.00	437.38	0.00	0.00	0.00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不断提高群众体质水平，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在全市营造浓厚的体育人文环境和体育健身氛围，提高城乡居民身体素质、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促进社会和谐和文明进步。初步实现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提高我市社会体育指导员水平，组织市内二、三级的培训，选拔人员参加省一级体育指导员培训，举办全市社会体育指导员展示大赛，促进全市社会体育指导员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属中小学待遇补助经费	502.65	502.65	502.65	0.00	0.00	0.00	0.00	1. 直属学校教师奖励性绩效工资核拨标准单纯按照人数划拨，并未分类型分标准，学校管理干部与教师在同一资金内通过内部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进行二次分配，实施过程中学校管理干部待遇问题往往成为学校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的难点和焦点，极易造成学校的不团结、不和谐且难以有效体现管理岗位的付出和责任，激励性有所弱化。单列管理岗位待遇补助，与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相互弥补，有利于激发管理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 通过单列待遇补助，降低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对管理人员的倾斜力度，缓解学校干群矛盾，促进形成合力；3. 激发学校中层以上干部工作热情，提升行政队伍履职的质量与效率，提升直属学校整体办学质量。
中山籍运动员参加重大比赛训练补助经费	366.10	366.10	366.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印发《中山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中教体[2022]6号文件），并结合我市运动员参加省级以上比赛情况，对我市运动员参加国家级比赛和国际比赛训练给予适当的补助，主要是国家级及以上大赛奖金。形成良好的激励机制，鼓励中山籍运动员和教练员扎实刻苦训练，以优异成绩为中山、省、国家争光。
市直属学校办学业绩奖	1,355.76	1,355.76	1,355.76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激发直属学校高质量完成国家对各级各类学校部署任务，形成学校办学业绩的不断提升，通过对学校办学业绩实施考核，并对考核优秀等次的学校给予一定的奖励性工资核增鼓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督导经费	118.00	118.00	11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市对镇街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完成一份总体报告和22份对镇街的反馈意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镇街督导评估，完成10所以上等级幼儿园督导评估，全市等级幼儿园占比超过40%；落实“双减”督导检查完成督导报告、责任督学日常督导、等级幼儿园督导评估等工作；开展省测20所样本校和市测不少于150个样本校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及结果应用的组织实施；全面强化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规范各级各类学校办学行为，提高学校和幼儿园办学（办园）质量。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30.40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1.有效开展教师资格证认定工作。 2.有效开展体育运动员等级评价工作。 3.完成校车、中小学幼儿园行政许可事项等行政审批辅助性工作
高等教育办学经费	1,150.00	1,150.00	1,150.00	0.00	0.00	0.00	0.00	1.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2025年合计接收全日制研究生150人以上； 2.长春理工大学中山研究院2025年合计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700人； 3.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长春理工大学中山研究院2023年新增工作站/联合培养基地，不少于10个； 4.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2025年7月前招生工作完成率100%； 5.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研究生就业率不低于93%； 6.长春理工大学中山研究院发挥研究院人才优势，面向政府、企业等开办培训班不少于两期。
修缮费	28.50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确保行政事业单位办公场所正常使用
普通话测试经费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约7000人次。
对口支援帮扶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对口支援帮扶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镇街体育公共服务均等化专项补助资金	744.00	744.00	0.00	744.00	0.00	0.00	0.00	统筹建设和维护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方便群众就近就便健身。按照配置均衡、规模适当、方便实用、安全合理的原则，科学规划和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市、镇街、行政村（社区）三级群众身边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年度新建全民健身设施约3个，维护改造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和更新健身器材30-50个（根据各镇街根据下拨经费确定年度计划）。
学生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3.88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100%享受待遇，按省定标准享受，资助覆盖率100%，普通高中学生免学费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学生资助资金（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	96.80	96.80	96.8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100%享受待遇，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师生满意度≥85%。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学生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91.00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普通高中学生100%享受资助，普高国家助学金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达100%，师生满意度≥85%。普高国家助学金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学生资助资金（国家助学金和励志奖学金经费）	414.40	414.40	414.4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按时足额配套拨付高等学校国家助学金给高校100%，国家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高等学校学生100%享受待遇；高等职业学校学生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师生满意度≥85%。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440.50	440.50	440.50	0.00	0.00	0.00	0.00	1. 专项资金执行率不低于95%。 2. 12月31日前市属高等院校毕业生去向落实率实不低于80%。 3. 市属高等职业院校优化设置1-2个专业（群），申报1个广东省市域产教联合体，2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4.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96%。 5. 中等职业学校培育不少于2个产教联合体。 6. 组织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赛项不少于33项。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镇街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补助专项资金）	4,471.25	4,471.25	4,471.25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山市镇街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2025年开工、完工公办中小学项目落实市级资金补助
承办2025年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筹备经费	399.26	399.26	0.00	399.26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承办2025年省十四届中运会比赛场地（馆）器材标准，完成对中山纪念中学、市一中、市侨中、市实验中学等比赛体育场地（馆）比赛器材的配备；二是完成举办2025年省中运会；三是组队参加2025年省中运会，争取获得优异成绩。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特殊教育补助经费）	580.00	580.00	5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提升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质量、开设特教班等扩大特殊教育供给，残疾学生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保持在97%以上；新建约21个资源教室，评审随班就读示范校（园）市级3个；上半年补助2024学年15个班，下半年2025学年新开班11个班；组织实施市级特教师资培训及教研活动6次以上；为特殊学生提供优质评估服务，各项工作按照规划及时完成，项目按时完成。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5,800.00	5,800.00	5,800.00	0.00	0.00	0.00	0.00	1. 民转公学校下拨3800万元，确保9月开学按公办学校机制运作，学校转制后，执行公办义务教育收费管理制度，所有在校学生不再收取学费；办学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招生纳入公办义务教育招生工作管理； 2. 2024年，各镇街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占比控制在5%以内（含购买民办学校学位13万个）； 3. 加快民办教育事业发展，提高民办教育的整体质量和办学水平，满足广大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保障民办学校学位供给，鼓励民办高中提供优质公办学位；鼓励镇区落实属地责任，保障生均经费投入；强师兴教，为民办教育发展提供人力支持；不断提升民办教育办学质量和水平，树立一批教育教学质量高、办学特色鲜明、社会声誉良好的民办学校，推动我市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健康可持续发展。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3,516.19	3,516.19	3,516.19	0.00	0.00	0.00	0.00	我市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不断扩大，新增规范化幼儿园学位1600个，按质按量完成市政府年度市民生实事任务，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比达85%；幼儿园办学更加规范，省规范化幼儿园比例达93%。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教育和体育领域特聘人才资金）	441.01	441.01	441.01	0.00	0.00	0.00	0.00	每年评审一定数量特聘人才，人才资助一个聘期，每个聘期三年。
组织开展广东省全民健身精品项目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开展门球、定向越野两项精品项目训练，组队代表广东省参加全运会比赛。
社区运动会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开展社区运动会，参与运动的社区群众不少于300人。
教育领域补短板资金	6,496.19	6,496.19	6,496.19	0.00	0.00	0.00	0.00	完成运动场修缮、校舍修缮、学生宿舍床、柜更换、空调维修或新增等市直属学校补短板项目。完成镇街公办学校无空调教室、宿舍安装空调项目。
十五运会群众赛事活动办赛经费	238.00	238.00	0.00	238.00	0.00	0.00	0.00	顺利承办十五运会群众体育组男子篮球（A、B、C组）比赛项目。将十五运中山赛区比赛办出特色和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青少年各类竞赛	99.00	99.00	0.00	99.00	0.00	0.00	0.00	举办年度省级青少年锦标赛、冠军赛等比赛，锻炼、选拔优秀体育后备人才。
群众“三大球”赛事活动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支持沙溪镇开展甲乙组篮球联赛，参赛运动员超过200人。
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2.50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完成国家体育锻炼标准体质监测要求。
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保障学生参加各项比赛、场馆维修维护和各项补充训练设备、用品。
全民健身场地设施	600.00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建设“全运惠民”工程，升级改造市全民健身广场篮球场，改造沙溪全民健身广场、坦洲全民健身广场、南区恒美示范性篮球场。
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中山赛区）经费	2,318.45	2,318.45	0.00	2,318.45	0.00	0.00	0.00	顺利承办十五运会竞技体育组棒球、垒球和篮球（五人制女子18岁以下组）三个项目的比赛。将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中山赛区比赛办出特色、办出风格、办出精彩，办成人民满意的体育赛事，奋力推动粤港澳深度融合发展，为推进体育强国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按政策补助获得奥运会前八名运动员的输送单位，提高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水平
2025年-中山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193.00	193.00	193.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量不少于四个。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学费资助	433.00	433.00	433.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67.10	67.10	67.1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10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6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人均3700元/生/学年。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241.90	241.90	241.9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10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6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人均3700元/生/学年。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中山市	1,778.00	1,778.00	1,778.00	0.00	0.00	0.00	0.00	无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山市本级）-中央	1,094.00	1,094.00	1,094.00	0.00	0.00	0.00	0.00	重点用于薄弱学校校舍安全改造，优先用于危房改造、抗震加固，确保2025年校舍安全达标率100%，安全隐患整改率100%。强化直属学校重点设施维护，改善老旧校舍翻新。建立校舍安全“一校一档”数据库，组织调研组到相关学校，开展调研，保障资金用到实处，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8%，资金合规使用率100%，审计问题整改率100%。将资金绩效与学校考核挂钩，确保目标可量化、过程可追溯、结果可评价，2025年底前提交专项绩效评估报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山市本级）-省财政	512.00	512.00	512.00	0.00	0.00	0.00	0.00	重点用于薄弱学校校舍安全改造，优先用于危房改造、抗震加固，确保2025年校舍安全达标率100%，安全隐患整改率100%。强化直属学校重点设施维护，改善老旧校舍翻新。建立校舍安全“一校一档”数据库，组织调研组到相关学校，开展调研，保障资金用到实处，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8%，资金合规使用率100%，审计问题整改率100%。将资金绩效与学校考核挂钩，确保目标可量化、过程可追溯、结果可评价，2025年底前提交专项绩效评估报告。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直属）-省财政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重点用于薄弱学校校舍安全改造，优先用于危房改造、抗震加固，确保2025年校舍安全达标率100%，安全隐患整改率100%。强化直属学校重点设施维护，改善老旧校舍翻新。建立校舍安全“一校一档”数据库，组织调研组到相关学校，开展调研，保障资金用到实处，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8%，资金合规使用率100%，审计问题整改率100%。将资金绩效与学校考核挂钩，确保目标可量化、过程可追溯、结果可评价，2025年底前提交专项绩效评估报告。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直属）-中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重点用于薄弱学校校舍安全改造，优先用于危房改造、抗震加固，确保2025年校舍安全达标率100%，安全隐患整改率100%。强化直属学校重点设施维护，改善老旧校舍翻新。建立校舍安全“一校一档”数据库，组织调研组到相关学校，开展调研，保障资金用到实处，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8%，资金合规使用率100%，审计问题整改率100%。将资金绩效与学校考核挂钩，确保目标可量化、过程可追溯、结果可评价，2025年底前提交专项绩效评估报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机关第一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机关第三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广东省体育场地统计普查	6.60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完成中山市2025年体育场地统计调查。
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2025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无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无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王安对-数控技术-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不少于1人。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黄敏超-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不少于1人。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补助-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团队不少于1个。
2025年-中山职业技术学院-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奖补资金	296.00	296.00	296.00	0.00	0.00	0.00	0.00	毕业生8月31日去向落实率 $\geq$ 85%、中山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量 不少于4个。
中山市组队参加省年度青少年锦标赛项目经费	573.14	573.14	0.00	573.14	0.00	0.00	0.00	备战省年度锦标赛，积极组队参加省级以上体育赛事，全市每年组队参加省锦标赛不少于30个。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转移支付项目	44,400.02	44,400.02	44,400.02	0.00	0.00	0.00	0.00	详见各明细项目绩效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省级资金-中山市	3.69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100%享受待遇，按省定标准享受，资助覆盖率100%，普通高中学生免学费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中央资金-中山市	6.74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100%享受待遇，按省定标准享受，资助覆盖率100%，普通高中学生免学费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中山市	2.61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普通高中学生100%享受资助，普高国家助学金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达100%，师生满意度≥85%。普高国家助学金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学费资助	81.00	81.00	81.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52.90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186.10	186.10	186.1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人数按下达名额。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10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6000元/生/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人均3700元/生/学年。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100%，学生及家长满意程度≥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提高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494.15	494.15	494.15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市义务教育寄宿制公办学校覆盖率达100%；资金及时到位；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按350元/人/年执行；全市义务教育寄宿制公办学校办学条件保障正常运转；全市寄宿制学校达到《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标准〉的通知（粤教基【2013】17号）》标准；寄宿制学校师生满意度≥90%。
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省财政-中山市本级	8.70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100%享受待遇，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学生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师生满意度≥90%。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中山市本级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100%享受待遇，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学生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师生满意度≥90%。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市东风镇中心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沙溪镇中心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小榄镇明德中心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市民众街道第一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一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东区街道远洋精彩童年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中山市菊城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中心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市西区中心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中山市小榄镇第三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小榄镇东升中心幼儿园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省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教育中心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珠三角六市免费教科书（中山市）	6,982.80	6,982.80	6,982.80	0.00	0.00	0.00	0.00	免费发送教科书人数与本学年义务教育实际在校生人数一致；教科书质量达标100%；课前到书率100%；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教育教学保障度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5%；城乡义务教育学生满意率≥85%。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山市）	16,103.00	16,103.00	16,103.00	0.00	0.00	0.00	0.00	补助覆盖率达100%；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达100%；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占比（含政府购买学位）≥9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5%；教师满意度≥85%；学生及家长满意度≥85%。 府购买学位）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山市）	19,204.30	19,204.30	19,204.30	0.00	0.00	0.00	0.00	补助覆盖率达100%；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达100%；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占比（含政府购买学位）≥9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5%；教师满意度≥85%；学生及家长满意度≥85%。 府购买学位）
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省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	9.20	9.20	9.2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100%享受待遇，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师生满意度≥90%。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提前下达学前教育2025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中央财政资金-中山市本级	10.83	10.83	10.83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度符合条件并提交申请的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100%享受待遇，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按省定指标享受。资助覆盖率100%，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师生满意度≥90%。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100%。
2025年-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266.00	266.00	266.00	0.00	0.00	0.00	0.00	毕业生8月31日去向落实率≥85%、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量 不少于4个。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强师工程-2025年教研基地建设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中山市市直	92.00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善的校本研修示范校建设，促进学校教研水平进一步提升，教师专业发展机制进一步健全，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校本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
2025年-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奖补资金	408.00	408.00	408.00	0.00	0.00	0.00	0.00	毕业生8月31日去向落实率 $\geq$ 85%、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量 不少于4个、雇主满意度 $\geq$ 85%。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孙颖楷-应用电子技术-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不少于1人。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胡华斌-印刷媒体技术-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不少于1人。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黄坤有-国际经济与贸易-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不少于1人。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补助-模具设计与制造-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产业导师团队不少于1个。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5,511.91万元，比上年增加2,324.86万元，增长5.4%，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领域补短板项目，对应专项资金增加；支出预算45,511.91万元，比上年增加2,324.86万元，增长5.4%，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领域补短板项目，对应专项资金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5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22.2%，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承办2025年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中山赛区）等活动增加，相应接待费用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77.51万元，比上年减少24.64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77.4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6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58.8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05.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134.2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4.5万元，主要是以旧换新购入办公家具及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